

高雄市立嘉興國民中學 110 學年度社團活動實施計畫

一、目的：

- (一) 教導休閒技能，充實休閒生活。
- (二) 調劑課業壓力，培養學生正當休閒嗜好。
- (三) 因應十二年國教，鼓勵多元學習。

二、實施時間：每週三第七節(部分社團有第八節)。

三、實施對象：全體學生(唯藝才班由教務處統籌排課)

四、實施方法與程序：

(一) 前置作業

1. 開學前調查教師專長及意願作為開設社團與安排指導教師之參考。
2. 由本校教師及外聘教師擔任社團活動指導教師，並設定社團人數。
3. 社團說明會：由各社團指導老師說明社團成立宗旨及活動內容，供學生選社之參考。
4. 學生選社：
 - a. 甄選：若學生想加入巧固球社、舞蹈社或熱音社，須由指導老師同意方可加入。閩南語社由學務處指定學生參加。
 - b. 選社：甄選以外的同學由學務處公開抽籤，學生依興趣選社，並由訓育組編造社團名冊。




(二) 正式上課

1. 社團指導教師擬定社團進度，依進度上課並指導社團幹部(社長)填寫「社團活動記錄簿」，因應疫情需要，於教室內進行之社團將給予「座位表」填寫已於社團活動時採固定座位方式進行活動。(由學務處供應)。
2. 社長由社團指導教師遴選之，並確實登記為社長。

五、檢討改進：

- (一) 每學期末由各社團指導教師提出，各社團之社長最多記嘉獎兩次，以資鼓勵。上述獎勵需合乎「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免試入學超額比序多元學習表現採計原則」，故得依規定適時修改之。
- (二) 收集師生意見，以便改進。

六、本計畫陳校長核可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承辦人員： 學務主任： 校長：

0850

高雄市立嘉興國民中學 110 學年度社團選社方式說明

一、對象：本校一、二、三年級學生（藝術才能班除外）

二、社團活動實施計畫及選社方式說明：

由學年制改為學期制，共 10 個社團，分三類

(1)學校甄選：巧固球社、舞蹈社、熱音社。

(2)學生自由選：扯鈴社、得勝者社、桌遊社、疊杯社、手工藝社、手擲機社。

(3)語言類社團：閩南語社(上學期指定 101，下學期指定 102)

三、每學期選社人員於指定時間集合，

第一階段：所有人皆可甄選巧固球社、熱音社、舞蹈社

(因應疫情集會規定，將於選社前確認社團名單，選社當天無須另外集合)

第二階段：指定班級(上 101 下 102)以外的同學由學務處統一抽籤（座號），中籤之學生上台自由選社。

第三階段：若自由選社團尚有名額，由指定班級(上 101 下 102)再進行抽籤補足。

四、若出現因該社團已屆人數上限而無法同時接受同選該社之學生時，同選一社之學生由下列方式處理：

1. 由三年級學生優先選社，二年級學生次之。

2. 同年級生出現上列狀況時，則協調決定選社順序（如可猜拳決定）。

五、選社當日未出席之學生，則以所有社團人數確定後，以仍有餘額之社團皆可選之(指定班級只可選擇語言類社團)，且不得有任何異議。

★六、社團選定後，除身體不適因素或經社團指導教師認定不妥外，**學期中不得轉社**。若須轉社者請於**第二週之前**確認並至學務處領取轉社申請書，選社後隔週請原社團及欲轉社團指導老師雙方簽名同意，雙方社團確認後才確認換社適宜。**無故轉社者或私自互調未經校內正當轉社流程者，經發現後依校規懲處(警告乙支)**，並視情況協助是否轉社事宜。與轉換社團，以尚有空缺名額之社團為主。

七、社團活動課程視同正課，請假、缺曠處理同依學校規定辦理。

高雄市立嘉興國民中學 110 學年度社團一覽表

編號	社團名稱	指導教師	活動地點	社團屬性	人數上限	備註欄
1	巧固球社	林詩芸	司令台後草皮	體能活動類	16	社團鐘點 (101)
2	舞蹈社	黃嫵如	小團體輔導室	體能活動類	15	社團鐘點 (201)
3	熱音社	詹嫵蓁 張懷心	音樂教室	藝術人文類	15	藝術專款 (102)
4	本土社 閩南語	吳鳳羨	上：101 教室 下：102 教室	語文能力類	-	上學期 101 下學期 102 本土語專款
	賽德克族德 固達亞語社	張永昌	綜合教室	語文能力類	-	本土與專款
5	扯鈴社	張宏仁	朝會集合場	體能活動類	10	社團鐘點 (202)
6	得勝者社	蔡惠珍	201 教室	團體康樂類	10	免鐘點
7	桌遊社	謝淑娟	301 教室	推理能力類	12	社團鐘點 (301)
8	疊杯社	鄭孟維	302 教室	體能活動類	12	社團鐘點 (302)
9	手工藝社	鄭如秀	202 教室	藝術人文類	16	免鐘點
10	手擲機社團	陳瑞虎	生活科技 教室	技能活動類	10	免鐘點